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人口普查正式开启现场登记

入户摸底已于10月31日结束

□记者 燕亚男

本报讯 昨天,从市统计局传来消息,我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入户摸底基本完成,已于昨天进入正式现场登记阶段,全市24万多名普查员昨天起逐户逐人开展普查登记。

市统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按照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统一部署,今年以来,我市先后开展了普查机构组建、人口普查综合试点、区域划分、“两员”选调和培训、摸底信息采集等准备工作。通过初步汇总,我市人口普查入户摸底已于10月31日结束,完成了绘制普查小区图、普查告知、编制户主姓名底册和上报摸底数据等工作,11月1日到15日进入人口普查短表登记阶段。11月16日将从填报普查短表的普通住户中随机抽取10%填报普查长表,调查更为详细的人口结构信息,整个登记工作将持续到12月10日结束。

该负责人介绍,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采用以户为单位进行登记的方法和按现住地登记的原则,户分为家庭户和集体户,集体户以一个住房单元为一户进行普查登记,每个人必须在现住地进行登记。如果现住地和户口登记地

不同,在户口登记地也要登记相应信息。

普查登记的主要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根据不同的普查对象和普查内容,分别填报普查短表、普查长表、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普查表、死亡人口调查表等四种普查表。普查对象是普查标准时点(2020年11月1日零时)在我市行政区域内居住的自然人,以及户籍登记地在我市、现在市外居住的自然人,不包括在我市行政区域内短期停留的境外人员。

另外,普查对象可以在自主填报和普查员二次上门间任选其一,如需自主填报,住户可在普查员上门摸底时说明,请普查员提供自主填报的二维码及自主填报专属码与密码,完成自主填报。选择自主填报的住户应在11月5日前完成信息申报。

“为了节省登记时间,市民可以提前把身份证、户口簿等证件准备好。”该负责人表示,普查员将佩戴统一证件入户登记,普查对象可以先验明普查员身份,然后再进行申报,现场审核后确认签字。

《》相关链接《》

1953年至2020年七次人口普查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分别在1953年、1964年、1982年、1990年、2000年和2010年成功进行过六次全国人口普查。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相关规定,人口普查每10年进行一次,尾数逢“0”的年份为普查年度,今年开展的是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回顾历史上的六次人口普查,每一次都为我国当时的国民经济发展提供了详实的人口信息支持。

1953年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新中国成立刚刚4年,我国正着手进行大规模经济建设,为了配合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和制订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迫切需要详实的人口资料,决定进行第一次人口普查。

首次人口普查显示,全国在1953年6月30日24时总人口为601938035人,

其中直接调查的人口为574205940人,用其他办法间接调查到的人口为27732095人。这份普查结果被详细记录在国家统计局1954年11月1日发表的《关于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登记结果的公报》中。

距离现今最近的一次是2010年开展的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国在2010年11月1日零时的总人口为1339724852人,与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十年间增加了7390万人,增长5.84%,年平均增长0.57%,比1990年到2000年的年平均增长率1.07%下降了0.5个百分点。

从1953年到2020年,从6亿多人口到14亿多人,50余年间,随着我国经济大踏步前进、发展阶段变化,我国人口增长速度和规模、劳动力供给乃至需求结构、城乡结构等都发生了巨大变化。

普查中大家关注的热点问题

昨天,在新华区西市场街道三七街社区,准备入户登记的普查员在展示自己的工作证。

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问题

① 普查对象多地居住,在哪里填报普查登记?

普查对象有两处或两处以上住所且平时都居住的(例如上班时住在一处,周末住在另一处),如果户口登记在其中一处住所,则将该处作为现住地,登记为“人户一

致”,其余住所登记为空房。

如果户口没有登记在这些住所,将居住时间较长的住所视为其现住地进行登记,作为“人在户不在”,其余住所登记为空房;如

果无法判断在何处居住时间更长,将10月31日晚居住的住所作为现住地进行登记。所有住房项目如住房建筑面积、间数等按登记的这处住所情况填写。

问题

② 房屋已经出租,住房情况如何填报?

对全户外出,应在户籍地登记其户籍地的住房情况,在现住地登记其现住地的住房情况。户籍地房屋拆迁的,户籍地登记

的住所类型选择“无住房”。

对出租房的租户,房东未迁走户口的,将房东和承租人作为两户登记。房东只填写未出租部

分的住房面积和间数,如果房屋全部出租,则房东可选择“无住房”;承租人填写实际承租的住房面积和间数。

问题

③ 人口普查是否收费? 如何识别真假普查员?

近期,个别地方发生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为由的诈骗案件。对此,北京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给出建议,普查员入户摸底时,公众可通过统一标志、统一证件、线上核查、电话咨询四招识别普查员身份。

普查员入户时,住户应首先验明身份,然后请普查员进入家

中进行登记。根据统一要求,普查员、普查指导员入户登记时应出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口普查机构统一颁发的工作证件,身着印有人口普查标志的服装。

需要注意的是,人口普查不收取任何费用。“平安绵阳”官方微博、“首都网警”微信公众号接连发布提示,通过电话、短信、网

络社交工具自称人口普查工作人员以人口普查为由索取财物、账号密码、短信验证码等都是诈骗!

公众如对人口普查工作人员有疑问,可联系社区街道办、居(村)委会、小区物业等询问核实。如果被骗,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

问题

④ 人口普查“查房”是首次?

国家统计局官方微信近日回应,网传“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首次把查房信息纳入普查范围”,事实上并非首次纳入。在以往的人口普查过程中,也多次涉及房屋情况登记。比如,在2010年开展的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中,统计部

门就对相关住房信息数据实行了登记。又比如,在更早的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中,也有住房相关数据。因此,“查房”只是做好人口普查的常规动作,并非新增项目,无需过度解读。

以房“查人”是世界各国进行

人口普查普遍采用的方法,因为人都居住在房子里。人口普查中“查房”的目的是为了查准人口,住房信息登记的重点是要了解人口的居住状况、生活设施、房租水平等,是为了更好地反映当前民生问题。(燕亚男 整理)

第七次人口普查

THE CENSUS TAKES A BIG NAME AND WE GO HAND IN HAND

2020年11月1日零时